

# 学生能“躺平”的背后是学校不“躺平”

本报评论员 汤晨琛

近日,湖州南浔双林二中为所有教室配备了智能午休课桌椅,让1123名学生可以在午间从“趴睡”变为“躺睡”,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消息一出,再次引发关注,不少网友都为学校的这一人性化举动点赞。

许多人在学生时代都有过午休的“趴睡”经历。实际上,尽管午休可以缓解精神上的压力,但使用趴睡的姿势,往往会引起脖颈酸痛、手臂发麻等症状,同时会对眼球造成压力,长期以往容易诱发眼部疾病。尤其是午饭之后的趴睡,可能还会导致胃部和腹部受压,降低消化能力。不健康的睡姿也会影响血液循环,给身体其他部位带来伤害。

午休质量好不好,很大程度上会影响到孩子的学习状态。如果孩子能够实现躺睡,就可以更加有效地保证睡眠时长和睡眠质量,减少对眼睛、手臂、肺部等器官的压迫,提高午后的学习效率。

可以说,从“趴着睡”到“躺着睡”,既是教育部门对政策的细化落实,也是

校方给予学生的人文关怀。早在2021年,浙江省就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手机、睡眠、作业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努力改善学生在校午睡条件。各地因地制宜积极创造条件,努力为学生在校“躺平午睡”提供必要的场地、设施。由“趴”到“躺”,虽然只有一字区别,却要下一番功夫。

近年来,许多学校都实现了从“趴睡”到“躺睡”的过渡。如此“躺平”的背后,是学校的不愿躺平。比如,今年五一假期过后,杭州市钱塘区46所学校全面实现午休“躺睡”,采用折叠躺睡床、躺睡垫、沙发床、卡通床、AB两面地垫和帐篷躺睡等多种形式,在不同年龄段孩子中按需组合实施;而舟山则运用普通教室午休垫(床)躺睡法、专用教室(场馆)多用垫躺睡法等多种方式,使学生“躺平午睡”实现全市覆盖,全方位为孩子的健康着想,响应了家长们的呼声。

中小学生处于发育期,身心健康成长至关重要。午休这件事,也因此成为千家万户关注的焦点。让孩子在学校实现午休时的“躺睡自由”,是所有学生家长共同的心愿,而如何实施类似方案

也应有更多探索。比如,运用技术手段将书桌椅进行改造设计,许多学校也已经开始使用“午睡椅”;引入适合学校的折叠午睡床,在体育场、闲置教室等地方进行合理摆放,为学生提供一定的午睡空间。

当然,每个学校的情况各有不同。有条件的学校利用条件,无条件的学校创造条件。“躺平”背后的努力,还需要资金和机制的支持。在财政方面,有能力的学校可以主动选购一批可供学生午休躺睡的产品;资金紧张的学校可通过家校联合会等方式,让教师和家长一起讨论解决方案。另外,相关部门可以建立起刚性的考核机制,出台有关规定,加入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估,推动“躺睡自由”的实现。

学校是教书育人的地方,也是孩子健康成长的重要环境。浙江多地的案例都提供了大量经验,为“躺睡”给予便利的做法也值得鼓励和推广。校方应因地制宜,主动破解校内“躺睡”碰到的各种问题,制定创新、安全的学生午休“躺睡”方案,用不躺平的态度实现学生的午睡“躺平”,护航学生健康成长。



## 更好开展协商调解工作

企业是劳动争议的发生地,也是争议处理的主体。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等部门近日发布通知,提出到2025年底,规模以上企业广泛设立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建立多层次调解工作网络。

“近年来争议案件持续呈现总量高位运行与办理难度加大并存的态势。按照规定,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应履行劳动人事争议预防调解职责,但在实践中作用发挥的还不够。”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调解仲裁管理司负责人表示,这次发布《关于开展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建设行动的通知》,有利于明确其职能职责,从而更好开展协商调解工作。

新华社 朱慧卿 作

## 关于电话的更正公告

原浙江法治报10月25日刊登的《关于车辆认领的公告》中,将文中杭州拱墅停车收费服务有限公司电话88154378更改为0571-85154378。

杭州拱墅停车收费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7日

## 法院公告

2023年10月27日

(2023)浙0804民初2794号

程建军:本院受理王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

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和30日内。逾期将依法审理。

(2022)浙1122破14号之一

2022年10月10日,本院裁定受理缙云县科立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查明,缙云县科立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债权总额为17572354.69元,破产财产仅有32482.56元。本院认为,缙云县科立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债务事实清楚,符合破产清算条件,且不存在破产重整、和解情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本院于2023年10月13日宣告缙云县科立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破产。

缙云县人民法院

开化县人民法院

限公司经裁定确认的债权总额为17572354.69元,破产财产仅有32482.56元。本院认为,缙云县科立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债务事实清楚,符合破产清算条件,且不存在破产重整、和解情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本院于2023年10月13日宣告缙云县科立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破产。

缙云县人民法院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捷盛航道工程有限公司等2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等处收购的浙江捷盛航道工程有限公司等2户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等方式进行,现予以公告。

### 1、债权情况: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代垫费用	担保人	抵押物	备注
1	浙江捷盛航道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市	5542.79	1657.08	0	贝丰登、王萍英、胡刚、屠燕萍、沈红明、林卫星	/	
2	宁波格凌尼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市慈溪	2759.17	2486.73	0	慈溪市三开电子实业有限公司、李爱波和楼国良	/	
合计			8301.96	4175.81	0			

(以上债权均暂计算至2023年10月25日止)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组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3年10月27日,有效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 [www.zsamt.com](http://www.zsamt.com),微信公众号浙商资产-资产招商

查询,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 7、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18868617823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复兴路398号山南印2号楼

邮政编码:310002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律检查室) 联系人:狄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7日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龚建平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及财政部、银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龚建平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

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龚建平。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龚建平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龚建平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龚建平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

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79-85507889;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79-85501707;龚建平 联系电话:13777905878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龚建平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3年10月27日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3年9月14日的债权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龚建平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国家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海亚袜业有限公司等5户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浙江海亚袜业有限公司等5户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现予以公告。

1、债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代垫费用	担保人	抵押物	备注
1	浙江海亚袜业有限公司	绍兴	4,500.00	527.00	0.00	诸暨海讯雄风置业有限公司、雄风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海讯纺织有限公司、浙江海讯新材料有限公司、海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海讯化纤有限公司、浙江工创新材料有限公司、凌海飞、顾琪丽	诸暨市浣东街道东二路99号海讯雄风大厦000201、000301、001601、002101室,产权人诸暨海讯雄风置业有限公司;土地性质办公用地出让,土地面积195.61平方米,房产建筑面积5094.09平方米。上述抵押物在最高额本金3994.17万元人民币范围内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	嵊州市浙东农贸发展有限公司	绍兴	4,200.00	643.07	0.00	嵊州市浙东农贸发展有限公司、赵樟明	抵押物位于嵊州市农兴路1999号,产权人嵊州市浙东农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土地性质商业用地(物流仓储),土地面积合计6061.85平方米,房产建筑面积合计8265.4平方米。上述抵押物在最高额本金4200万元人民币范围内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3	嵊州市国商大厦有限公司	绍兴	1,917.70	243.53	0.00	嵊州市国商大厦有限公司、浙江米猪控股有限公司、朱有克	嵊州市国商大厦有限公司所有嵊州市北直街1号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综合出让,土地面积1701平方米,房产建筑面积7204.76平方米。	
4	绍兴上虞国际汽车机电广场有限公司	绍兴	1,280.00	144.04	0.00	绍兴上虞国际汽车机电广场有限公司、绍兴上虞石狮实业有限公司、石银海、徐玲玲	抵押物为绍兴上虞国际汽车机电广场有限公司所有上虞市小越镇石狮广场B01幢1-2层、C03幢1-2层、C04-3幢1层、C04-5幢1层,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作抵押担保,商业用房,土地面积5828.89平方米,建筑面积8291.48平方米。	
5	诸暨市鑫源汽车摩托车有限公司	绍兴	1,904.80	935.52	0.00	浙江宝岛链业有限公司、浙江晨鑫能源有限公司、徐均民、赵芹	抵押物为浙江宝岛链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诸暨市陶朱街道望云西路99号的工业房地产,建筑面积8956.72平方米,工业出让土地使用权面积9627平方米,最高额抵押本金金额3000万元。	
			13,802.50	2,493.17	0.00			

(以上债权均暂计算至2023年10月18日止)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组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3年10月27日,有效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 [www.zsamt.com](http://www.zsamt.com),微信公众号浙商资产-资产招商

查询,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

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0576-81855576

通讯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复兴路398号山南印2号楼 邮政编码:310000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律检查室) 联系人:狄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7日